

中國教會經驗內的梵二精神

林瑞琪

中國教會在過往四十年間，曾經長期與外界隔絕。其中最嚴重的一段時間，是一九五八至一九七

九年之間，中國教會與海外交流幾乎成了絕無可能的事。但普世教會卻剛剛在這個時期經歷了重大的變遷，特別是一九六二年教宗若望二十三世召開了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引領天主教會走上邁向積極回應現代世界之途。可惜的是，梵二會議舉行期間，留在中國大陸的主教全部沒法出席。（註一）而國內教會對梵二的新思潮所知亦甚少。更不幸的是，在梵二會議完成後不久，中國掀起了長達十年的文化大革命，期間天主教會幾陷於完全停頓。文革過後，教會緩慢地恢復活動，但已面目全非。復

興的工作舉步維艱，全國上下的神長教友傾全力於重整教會生活，已無暇兼顧神學反省。

聖神另有計劃

中國教會於六十年代初期以梵二之前的型態存在，七十年代末期復興時，自然亦以梵二前教會模式為依歸。這令到中國教會表面看來與普世教會的新發展大異其趣，使人憂慮中國與普世教會將愈來愈脫節。當國內的神長及教友聞說梵二的革新時，他們都表示出很大的興趣。對於如何使中國教會理解普世教會所經歷的梵二革新，成了國內外教會人士一致關心的課題。在這方面，著名神學家張春申

神父有很精闢的論述：

除了歸功於聖神之外，我們實在無法解釋，何以在文化大革命以後，經歷了嚴厲的迫害，中國教會竟會出現更堅決的信心。由於中國教會與普世教會斷絕了往來，他們未有機會體驗梵二的新事物。因此，他們對梵二所促進的普世教會更新運動未敢信任及表示保留。不過，在近年交往中，我們相信中國教會已有充份的條件，開展梵二所推動的革新。（註二）

一九六二年梵二會議召開之前，起碼就有一位中國大陸主教獲得教宗若望二十三世邀請參與籌備工作，但由於出入境的限制而未能成行。（註三）在大陸的教會成員未有機會參與梵二會議，是不爭的事實。但過往十多年中國教會的重建過程，再一次確證了聖神不斷地帶引著教會每一個成員；引領中國教會從現實生活中，分享梵二革新的一些經驗，為日後接納梵二的革新立下基礎。

談到梵二的革新，不可不談其與過往歷屆大公

會議分別之處。本來，「關於天主以及人類得救的深奧真理，在基督內照射出來，基督是全部啓示的中介及滿全。」（註四）不過，在教會歷史發展過程中，歷屆大公會議都著重揭示當信的道理，特利騰大公會議及梵一會議是這方面的表表者。然而，梵二的特色卻在於並不頒佈任何新的信理，而是教會「首次自我實現其作為世界教會的角色。」（註五）換句話說，梵二會議所帶出的特色，就是將天父藉基督身上對教會的完整啓示，以現代人的語言表達出來，向二十世紀的現代世界作出回應。

說到梵二思想對現代社會的回應，筆者大膽將之歸納為三大部份，即「本地化的教會」、「教友的參與」及「與各宗教及與無神論者之間的交談」。本文以下將分析中國教會在這三方面的體會。

本地化的教會

一九七九年中國教會開始按部就班地復甦後，大部份教會人士都沿用梵二會議之前所施之於全球

的拉丁文禮儀。這給外人一個印象，好像中國教會完全未有領會到梵二思想中有關教會本地化的精神。

無疑，禮儀所用的語言是教會生活中最外在的標記之一，但我們卻不可因此而忽略了教會生活的另一項重要標記——信眾的團體。

中國教會經歷了一次痛苦的洗煉，使她較諸亞洲任何地區，更早成爲一個純正的本地化教會。五十年代中期，外籍傳教士及外籍教友悉數被驅逐出中國，教會的傳教使命，完全落在本地神職人員及教友身上。無論這次分離是多麼的不幸，當中牽涉多麼大的政治問題，但卻無可否認是徹底改變了中國教會。中國教會並未對此做好準備，但現實的迫切感並未難倒中國教會。這個完全由本地人領導，由本地神長負責的本地教會，在經歷一切困難之後並沒有萎亡；相反，中國教會正在茁壯成長。現時中國教會之內，雖仍然存在有待解決的主教職合法性及與普世教會共融的問題，但整體而言，她確實是一個完整的本地化教會。

此外，本地化的教會這個概念，也涉及本地化的處境，這個「處境」，不但指地理上的境況，也指社會性的境況，意思就是，她必須是個與當時當地社會所關注的問題息息相關的教會。

也許，現時中國教會未有機會在中國的社會事務上扮演決定性的角色，也未有足夠能力去承擔重大的社會任務，但這一切都無損中國教會作爲臨在於中國社會現實處境中的見證。與第三世界其他地區的教會比較，中國教會再沒有由傳教士藉著金錢及人力帶來的社會保護罩，中國教會完全不能避免任何社會衝擊，她切實地承擔了社會上其他人所承擔的困難。她與中國社會的得失一致，不再像二十世紀上半期躲在圍牆內不知外間風雨的傳教區教會。傳教士離開中國後，國內的教友確實損失了不少「特權」，但這份損失，只是證明了天主教會從來根本不應依賴特權而存在。按現代的眼光來說，放棄這些特權，正是教會復甦的希望所在。梵二《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清楚指出：

教會在其使命的需求下，亦使用暫世的事物。但教會並不深寄其希望於政府界予的特權；而且一旦得悉這些特權玷污其為基督作證的純潔精神，或者在新的生活方式需要別種安排時，便放棄其合法獲致的權利。（註六）

梵二在這方面的指引，顯然可以借用中國教會的經驗得到印證。無疑，在大部份中國的政治運動之中，教會都首當其衝，更令中國教會受到深深的損害，但這些損害並未使教會趨於滅亡，反使教會脫出原來的框限，真正成為社會中的一份子。中國教會過往的經歷，也令她真正體驗到中國人的痛苦，承擔了中國歷史命運中最不幸的一頁。中國教會不能改變中國歷史，但卻能為中國人在困境中帶來希望，達致真正的承擔與同行。

教友的參與

教友的參與是梵二革新的另一重點。首先筆者得承認，在禮儀方面中國教會未能對教友作出大膽

的開放，中國教會仍未有讓教友講道；在公開教會的彌撒中也沒有機會由教友分送聖體，（按：偏遠地區也有教友為病者送聖體。）其他禮儀方面也很少開放予教友。但難道教友的參與只能局限在這禮儀的範圍內嗎？

談到中國教友對教會的參與，也許很多人會聯想到「愛國會」這個組織，甚至有些海外人士對其存在價值存疑。不過，筆者認為教友的參與並非等同於愛國會的活動，愛國會從其章程以至於具體的活動表現來看，都是政治方面的事，在凡事均牽涉到政治的中國社會現實之中，愛國會也許有其存在的作用，這不是本文要探討的範圍。本文要說的是整體的中國教友如何參與教會的事務。

筆者稱中國教會體現了「教友的參與」，並非說中國教友取代了神職界成為教會的領袖。相反，他們較諸世上其他地區，對神職人員有更深刻的尊重。筆者過往十年經常在中國各地旅遊，往往順道探訪各地的神長，所得的印象是，教友與神長全無

芥蒂。筆者有幸得蒙多位主教及教區長接見，而在與他們閒談時，眼見教友往來不斷，有對教會事務提意見的；有出於好奇聆聽神長與外人交談者；有為教區出錢出力而回來匯報者；有請求神長祝福或預約時間者；不一而足，但總沒有感到隔閡。主教的門戶時常是敞開的，誰也可以來找他們。《主愛中華》月刊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六日所刊的一篇題為「牧者」的文章，正好具體反映了教友與神職界的親密無間。中國的教友勇於向主教及神父發言，敢於表達自己的意見，但又不堅執於自己的意見。他們敢於提出，也樂於服從。梵二《教會憲章》提到：

聖職善牧應該承認並促進教友在教會中的地位與責任，以信任的心情授給他們教友的職務，使為教會服務；鼓勵他們自動自發地創造事業。要以慈父的心情在基督內細心考慮教友們所提出的計劃、要求與希望。由於牧人與教友之間的這種家庭式的關係，可為教會產生很多的利益，這樣做能夠加強教友的責任感，培育他們

的慷慨大方，使教友的力量更容易和善牧人員的工作配合起來。（註七）

筆者覺得憲章中用了「家庭式的關係」來形容平信徒與牧者之間的合作，實在最適切不過。而這正好是中國教會的寫照。

中國教友對教會的參與，亦體現在教堂的建設及信仰的延續方面。在北方許多聖堂，是由教友一磚一石從平地中興建出來的。他們流血流汗，自掏腰包購買建築材料，也利用一切工餘時間，將他們心目中理想的聖堂建設起來。為他們來說，聖堂是真正的「家」。

無疑，自八十年代中期中國加快開放的步伐以來，海外的教會團體也不斷在金錢上支援國內教會的興建工程，但這仍佔不到總數的十分之一。兼且，與過往傳教士按自己的心意而修築聖堂有所不同，現時這些資助是應國內的教會團體的籲請而發出的，是國內教友主動開展的工程。

國內的教友除了建築自己的聖堂，也管理自己

的聖堂。在沒有駐堂神父的時期，每逢主日都聚集一同讀經祈禱，由教友領袖講授要理。平日早晚也聚集在聖堂內誦經，這成了他們日常生活的一部份。（編者按，請參閱本刊今期有關國內堂區生活的三篇文章。）

雖然過往四十多年間，中國許多地方的教會都缺乏牧者領導，但整體教友人數仍不斷增長。（註八）這實在是教友在家庭內傳福音以至在社會中做見證的成果。張春申神父亦清楚地指出：

就如教會在歷史中所經驗過的，在受迫害的時期裡，教友往往突出承擔重要的角色，把信仰傳給下一代。這在中國的過去及現在一直如此。上主子民中絕大部份是教友，他們重新領會到自己在教會內的重要性，並重新負起他們應有的角色，這是無需驚訝的事。（註九）

不同宗教間的交談

顯然，在中國的天主教會內，暫時仍未設有類

似宗教間交談「委員會」或「秘書處」的機構，在造訪國內的神長時，他們亦謙稱對宗教間交談所知不多，也表示目前當務之急是培養接班人，交談的事容後從詳計議。

不過，也許連他們自己也不發覺，他們曾經承擔著最切實的交談使命。在亞洲其他地區所作的交談活動，多數是由不同宗教的高層人士，就教義及信仰互相觀摩，或彼此交流合作。這一切都是有價值的活動，但在國內的有信仰人士，所作的交談卻是用另一種形式，是有血有肉的具體生活交談。

在過往四十年間，中國的各個宗教都經歷了不少創痛。特別在「反右」及「文革」期間，宗教徒歷受迫害。據多位國內的天主教及基督教神長表示，不同教派及教會的宗教徒，在反右及文革期間往往被編配到同一所工廠或勞改場接受「再教育」。在這些勞改場內，他們不但有機會彼此認識，也藉此接觸到其他宗教人士具體生活的一面，且在這些困難的境況中，首次有機會了解到彼此的信仰如何支

持自己在困境中奮鬥，他們的宗教信仰對痛苦及生命有甚麼意義，以及信仰怎樣為每一個宗教徒在絕望中帶來希望。

過往，國內的神父及修女，在學習時只側重辯論天主教與其他宗教的差異。天主教徒（事實上也包括所有宗教徒，）都以自己的立場去論斷他人。但在勞改場內，每一個人都不再以自己為中心去看別人，而是細看眼前這個實況當中，神在每一個人身上究竟行了甚麼奇事。每一位不同宗教的人士，不再是一「外人」，而是切實的同行者，是旅途上有血有肉的友伴。這份勞改場的生命經驗，亦是梵二所提出的人類生命核心問題。

對於今日一如往昔，那深深激動人心的人生之謎，人們由各宗教期求答覆：人是什麼？人生的意義與目的何在？什麼是罪？痛苦的由來與目的是什麼：如何能獲得真幸福？什麼是死亡，以及死後的審判和報應？最後，還有那圍繞著我們的存在、無可名言的最終奧秘：我們由何

而來？往何處去？（註十）

在勞改場中，不同宗教的人士，首次有機會共同面對無神論的考驗，有機會一同表達出自己信仰在現代中國的意義。「無神論」為他們來說，不再是一個哲學上的問題，而是一個實實在在擺在眼前的挑戰。每天監管著他們生活上一舉一動的人，正是主張「無神論」者。在這特殊的境況，每一個宗教對無神論的看法，都在具體生活中表達出來。

他們所面對的無神主義者，不少是懷著善意的人，相信只有無神論能解放人性，認為無神論是中國的希望。但這些無神論者卻在勞改場中見到宗教徒的受苦及忍耐，見到承擔，見到人性的昇華。他們有機會對宗教徒作出更深入的了解。宗教徒為他們來說，不再是宣傳刊物中受舊社會、舊思想束縛的文化奴隸，他們是人，更是願意活出人性美麗一面的人。這種生活上的見証，成了宗教信仰者與無神論者之間最切實的交談。這正如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救主的使命》通諭中所說：「交談是建基於

希望和愛德上，並在聖神內產生果實。」（註十一）

在筆者走遍的國內大城市當中，要是找到基督教堂，就必定能夠找到天主教堂。他們彼此經歷數十年的洗煉，經已成了同坐一條船的朋友。友誼更不限於上一輩的宗教領袖。在一九九一及一九九二年内，不少省份的宗教局負責人都為宗教人士召開學習會議，一些參與了這些會議的神父對本港的教友表示，這些聚會很有意義，因為能結識到基督教方面許多新按立的年青牧師，了解他們對目前社會問題的看法。當然，政府的宗教局的種種措施，是為了推行政府的宗教政策，而非為促進宗教間的交談。但聖神是無所不能的，許多國家難以達成的宗教間真正交談，在中國竟藉著無神論者之手完成。

聖神是我們的真正依靠

從中國教會的種種經驗看，我們可以再一次肯定，聖神有他的神妙安排。中國教會未有機會聽聞梵二的訓導，卻在生活中將梵二的精神體現無遺。

這一點令我們感到欣慰，也使我們在海外的中國天主教徒感到慚愧。我們是否白白糟躓了眼前天主所賜下的財寶？抑或教會是如歷史學家湯恩比所說，在挑戰中才會成長呢？我們是否因為處身在條件優越的境況中，而無法振起奮鬥的決心呢？梵二的《司鐸職務與生活法令》清楚指出，

司鐸們應特別注意，以宣道職務及生活見證，顯示出服務的精神及真正的逾越喜樂，讓信友們看清楚司鐸職務的尊高與需要；如果經審慎考慮之後，認為某些青年或成年人，適宜如此重大職務，便要不惜一切努力及困難，準備他們，直到他們在完全的內外自由的條件下，由主教所召叫。（註十二）

筆者與多位香港司鐸談過這事，他們都認為在堂區中要實踐這任務並不容易。但反過來說，這不正是國內的神長所日夜辛勤耕耘的重點所在嗎？他們沒有聽過梵二的訓導，但卻具體地實踐了。

處身於政治轉易期間的香港教友，難免顧慮到

一九九七年以後香港教會的前景。我們的種種憂慮都是有理由的。因為我們將要經歷一些前所未聞、前所未知的事。不過，也許我們實在顧慮得太多了。中國教會的經驗正好告訴我們，教會的前景儘管並不具體地掌握在我們手中，將來要走的，也許是一條十分崎嶇的道路，但只要依賴聖神，一切憂慮都會變成新的希望。

註釋

- 一·趙慶源著《中國天主教教區劃分及其首長接替年表》頁149，台南市「聞道出版社」一九八零年九月版。
- 二·請參閱張春申神父著「對中華人民共和國天主教所作的神學／牧民反省」，《鼎》第四十六期，一九八八年八月，頁3-9。
- 三·據一位旅居歐洲的中國籍神父表示，當年梵二會議的籌備小組曾透過中立國家奧地利，嘗試邀請國內一位主教參與大會的籌備工作，但得不到北京方面的許可。
- 四·梵二《天主的啓示教義憲章》2。
- 五·耶穌會神學家拉內神父著“Towards a Fundamental Theological Interpretation of Vatican II”，該文第一稿刊於 THEOLOGICAL STUDIES 1 九七九年十二月號，總第四十卷第四期。見頁716-727。
- 六·梵二《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76。
- 七·梵二《教會憲章》37。
- 八·請參閱林瑞琪著「中國天主教會教友總數問題分析」，《鼎》第七十一期，一九九二年十月，頁40-46。
- 九·同註二。
- 十·梵二《教會對非基督宗教態度宣言》1。
- 十一·一九九零年十二月《救主的使命》通諭56。
- 十二·梵二《司鐸職務與生活法令》11。